

采购项目编号：ZFCG-YGX-2023-10 号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二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林管理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四月

特别提醒

请供应商认真阅读供应商须知，避免因此造成的无效投标。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IE 浏览器输入网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2)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谈判响应文件，结果公示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纸质及电子版谈判响应文件快递至联系人：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912-3721098；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肤施路亮馨大厦 A 座 902 室（备案用）。

4、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谈判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5、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400-928-0095

6、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	3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42
第五章 评审方法.....	49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 13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YGX-2023-10

项目名称：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798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798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98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建筑建材	建筑建材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798000.00	798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3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提供2021年或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1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投标保函；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谈判文件

1. 时间：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2023 年 4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5:30:00 （北京时间）

2. 途径：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3. 方式：在线获取

4. 售价： 0 元

四、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时间：2023 年 5 月 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2. 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网上递交

3.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3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 签到、解密及二次报价。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 市）(<http://yl.sxggzyjy.cn>)

/), 选择“服务指南”, 点击“下载专区”, 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询标操作手册 V1.0, 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 了解操作流程, 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 若无法正常投标, 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 CA 锁购买: 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 联系电话: 0912-3515031。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林管理所

地址: 高新区创业大厦

联系方式: 1330912626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榆林市榆阳区肤施路亮馨大厦 A 座 902 室

联系方式: 0912-372109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 0912-372109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林管理所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林市高新区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5	项目编号	ZFCG-YGX-2023-10 号
6	采购内容和要求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
7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者投标保函；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备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谈判处理。
8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
9	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文件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谈判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3 室
10	响应文件递交	供应商应当准备纸质谈判响应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以及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壹份（PDF 和 WORD 格式，载体为 U 盘，且标注供应商名称）。纸质谈判响应文件须统一编码（要

		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 各供应商在开标时无需提交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待结果公示后 2 个工作日内，只有中标单位邮寄纸质谈判响应文件，具体邮寄事宜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邮寄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肤施路亮馨大厦 A 座 902 室。 收件人：张工 收件电话：0912-3721098
11	谈判有效期	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个日历天
12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视为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15000.00 元整（大写：壹万伍仟元整） 保证金有效期限：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供应商须从基本帐户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确保开标时间前到达指定账号。招标结束之后以转账形式退到供应商的账户。 采购代理机构开户名称：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榆阳支行 账 号：6128 9999 1013 0000 7402 4 投标保证金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后，供应商须与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电话：0912-3721098）联系确认到帐，并将缴纳凭证复印件粘贴于谈判文件规定处。 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须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担保机构保函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SXQAXD@163.com）备案，并将保函复印件粘贴于谈判文件规定处。
17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8	谈判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	详见本须知“三、谈判响应文件及编制要求”
19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微企业扣除 20%。 ②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微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工程类（价格扣除）：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的价格给与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5%，微型企业扣除 5%。 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1%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2%。
20	行业划分	一、根据文件《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下：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

		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二、本项目属于“工业”。
21	谈判报价	谈判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供应商应严格按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中《开标一览表》中的相关要求填写分类报价及其他需要响应的内容。 （二）谈判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三）谈判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谈判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谈判。
22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第五章 评审办法”
23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谈判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10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24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 (1)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

		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2) 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3)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tr><th>服务类型 / 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th><th>货物招标</th><th>服务招标</th><th>工程招标</th></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1.1%=4.40 万元 (678.2-500)*0.8%=1.4256 万元 服务费=1.50+4.40+1.4256=7.3256 万元。 (4) 本项目项目属性：货物类。	服务类型 / 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服务类型 / 费率 /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25	最高限价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798000.00 元 注：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项目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无效标处理。																																
26	谈判报价轮次	谈判报价轮次：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多轮（谈判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谈判不见面开标会议为																																

		第二轮)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开标会议或手机通知（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请供应商本项目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保持手机畅通，以便于接收最后报价通知。）
27	公共资源信用承诺	公共资源信用承诺: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供应商，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供应商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供应商信用承诺、投标信用承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并上传附件。操作指南见附件。 供应商请将申报截图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28	政策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

		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29	特别提示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IE 浏览器 输入 网 址： http://111.20.184.126:8081/BidOpeningHallCS/bidhall/default/login;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注：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请选择 IE11 浏览器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谈判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竞谈、磋商招标方式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公开招标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6、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

		- 【下载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进行下载、各供应商应在递交文件截止前提前下载好新点电子询标系统做好现场询标谈判准备，因自身问题现场无法询标和谈判的自己承担相应后果。
--	--	---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谈判组织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谈判组织机构

采购人：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林管理所

监督部门：榆林市（高新区）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具备下列条件，方为合格的供应商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含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资产负债表），成立时间至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份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黑名单或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

(<http://www.ylcredi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及信用中国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

8.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或者投标保函；

9.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后附）；

2.2.2 供应商必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 线上报名购买谈判文件后方可参加竞争性谈判。

2.2.3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竞争性谈判（见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竞争性谈判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谈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谈判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谈判协议连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谈判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谈判。

2.2.4 谈判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3. 所供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所供服务应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谈判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5.1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竞争性谈判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

6. 竞争性谈判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服务内容，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谈判文件共七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格式

合同前附表

第四部分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要求

第五部分 评审方法

第六部分 商务要求

第七部分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谈判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2 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修改，将在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谈判申请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7.3 已经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谈判截止日期 2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每个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对文件中有关表述不准确或难以理解或有疑义的内容，各供应商应及时与有关部门人员联系；否则，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各供应商自负。

7.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竞争性谈判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谈判语言和谈判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谈判函、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谈判技术方案的详细描述及其他；

9.1.2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服务方案；

9.1.3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谈判方案，否则，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谈判意愿，详细说明谈判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部分的谈判内容与要求和第七部分提供的格式编写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 谈判报价

11.1 供应商应在报价一览表中写明为完成本次所要求的的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一切相关费用。报价一列表明成交本次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

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11.2 最终谈判报价中的总价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废标。

11.3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谈判将被作投标无效处理。

13.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服务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谈判，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谈判，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谈判将被废标。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量，它包括：

13.2.1 完整的服务方案；

13.2.2 逐条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竞争性谈判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3.2.3 服务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4. 谈判保证金

14.1 供应商在谈判时应向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交“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的谈判保证金, 并作为其谈判的一部分。

14.2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包括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及采购人) 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竞争性谈判采购单位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14.3 谈判保证金可采取转账或电汇的非现金形式缴纳（具体要求见须知前附表）。

14.4 谈判保证金必须按照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缴纳金额及方式

办理。

14.5 谈判后经审查,未提交谈判保证金、按规定时间提交谈判保证金、谈判保证金金额不足或谈判保证金打款回单未附在谈判响应文件内的谈判将按无效谈判处理。

14.6 无论成交与否,谈判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视为供应商违约,其谈判保证金将被没收:

14.7.1 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谈判;

14.7.2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4.7.3 供应商成交后放弃成交或未能按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规定交纳成交代理服务费。

14.8 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与谈判有效期一致。

15. 谈判有效期

15.1 谈判应在“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谈判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而予以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各谈判供应商应参照谈判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谈判报价表一份、可编辑版电子U盘一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谈判报价表”、“电子版”正本和副本内容须一致。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16.2、谈判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文件要求谈判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七部分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谈判响应文件必须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在需要签字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原色公章,所有的谈判响应文

件需分别胶装成册。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

16.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形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谈判事宜。

17.1.1 电子谈判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谈判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谈判文件。

17.1.2 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 国公共 资源交 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53)”，并 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17.1.3 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

1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

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9.2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19.3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0.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20.1 逾期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20.2 提交的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20.3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20.4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20.5 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五. 谈判与评审

21. 组织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21.2 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必须派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1.3 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自行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21.4 开标会议记录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记录，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

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谈判文件一并存档。

21.5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开标大厅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21.6 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7 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22. 组织评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22.1.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2.1.2 宣布评标纪律；

22.1.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2.1.4 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2.1.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22.1.6 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22.1.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谈判小组依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2.1.8 核对评标结果；

22.1.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2.1.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2.2 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2.2.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

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2.2 发现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22.2.3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2.2.4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22.2.5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2.2.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22.2.7 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2.2.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2.2.9 编写评标报告。

22.3 组建谈判小组

22.3.1 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2.3.2 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22.3.3 评标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标。原谈判小组所做出

的评标意见无效。

22.4 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谈判响应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5 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22.5.1 第一次谈判报价。

22.5.2 资格审查（具体详见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22.5.3 符合性审查（具体详见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22.5.4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供应商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22.5.5 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谈判小组必须对响应文件的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一对一谈判。

22.5.6 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后报价相同时，可进行多次报价）

供应商使用 CA 锁，在自带电脑上最终报价。对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出现明显低于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的情形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意见中详细说明推荐理由。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2.5.7 推荐成交候选人

经过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则对最后报价做必要的价格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22.5.8 编写评标报告

（1）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包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标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评标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市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

考核表。

23. 无效投标情形

23.1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23.1.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3.1.2 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23.1.3 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23.1.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23.1.5 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3.1.6 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3.2.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3.2.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23.2.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3.2.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3.2.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3.3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4. 成交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4.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

理机构将发布成交公告。

24.3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4 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5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24.6 在发布采购结果公告的同时，向未成交供应商发未成交通知书（以各供应商响应文件里提供的邮箱信息为准）。

25.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2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5.4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25.5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5.6 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5.7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

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26、废标情形

26.1 谈判小组发现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谈判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6.2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26.2.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6.2.2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26.2.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27、关于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

27.1 谈判小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7.2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7.3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供应商书面声明函》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1 采购单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28.2 招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为：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向**采购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29. 其他

29.1 谈判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分别谈判——第二次报价/多次报价——评审推荐成交人。

29.2 经过公开发布谈判信息后，有效谈判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法律执行。

29.3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谈判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谈判小组有权决定谈判失败。

29.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并没收其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0. 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如果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http://gks.mof.gov.cn/zttztz/zhengfucr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 (5)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榆林高新区财政局提出投诉。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

出投诉的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912-3721098

递交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肤施路亮馨大厦 A 座 902 室

9、投诉书递交地址：

监督机构：榆林市（高新区）财政局

七. 关于电子招投标

（一）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与纸质投标并行的方式

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谈判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和电脑，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谈判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或无法提交二次报价则后果自负。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

编制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谈判事宜。

1、电子谈判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谈判文件。

2、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

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53)”，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谈判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 电话：0912-3515031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可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谈判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谈判响应文件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谈判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2、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供应商拒绝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

无法解密谈判响应文件；

5、上传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无法打开。

（六）电子开评标

1、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开标室的解密机上自行解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2、二次报价要求供应商携带已连接网络的电脑，使用企业 CA 主锁（否则无法完成网络报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第三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条款

商务要求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概述	采购人名称：榆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园林管理所 地 址：高新区创业大厦 项目名称：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榆林高新区
3	供货期	工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
4	质量安全	供应商提供的施工质量必须符合国家 and 行业相关规定的现行标准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供应商须对本项目实施质量安全负终身责任。
5	合同价款	1. 合同价即成交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货物、服务、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材料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施工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法，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6	履约情况	履约情况：收到货物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造成返工的一切费用由供货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
7	技术支持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8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9	供货期延误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期内完成该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0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或施工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1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一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合同条款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 标 人：_____

投 标 人：_____

签署日期：_____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主要条款）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规模：_____；
4.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澄清、招标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谈判响应文件或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价即中标价，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费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五、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天内。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服务内容、数量与谈判响应文件、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货物、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安装、调试要求：

1. 由供应商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至验收合格。
2. 供应商应在合同中向采购人提供安装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费用由投标的人承担。
4. 安装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十、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

十一、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设备)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供应商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由商承担。

十二、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谈判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采购人须按招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供应商等人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和谈判响应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设备(设备)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 验收标准:按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b) 谈判响应文件及澄清函、谈判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四、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十五、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未按合同或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产品(设备)或供应的产品(设备)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六、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八、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九、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二十、**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一、**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_____（盖章）

供应商：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1、说明：本项目的实施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货物采购标准强制性条文和国家或有关部门关于货物采购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陕西省关于货物采购方面的文件、规定。

承包人在货物采购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业主或业主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货物采购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承包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实施。

2、项目名称：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

3、项目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具体实施时间以甲方通知日期为准。

4、项目实施地点：榆林高新区。

5、招标范围：本项目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采购项目的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

二、采购清单

采购清单（一）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1	柴油发电机	功率：8KW 材质：纯铜发电机 相数：三相 启动方式：手启动	1 台	加 20 米线
2	两相汽油变频发电机	功率：5KW 材质：全铜电机 相数：两相 启动方式：手启动/电启动	1 台	加 20 米线
3	电锤	电压：380V 电源方式：直流电 调速：无极变速 有无正反转向：有 工作方式：锤钻 空载转速：0-900r/min 最大扭矩：80N/大扭力 钻孔直径：26mm	1 把	
4	电镐	电压：380V 电源方式：直流电 调速：无极变速 有无正反转向：有 工作方式：锤钻 空载转速：0-900r/min 最大扭矩：80N/大扭力 钻孔直径：26mm	1 把	
5	电动角磨机	电源方式：直流电 锯片直径：10mm 空载转速：12800r/min 操作方式：手持式	2 把	
6	电动扳手	电源方式：直流电 机头尺寸：152mm*60mm 最大扭矩：298N.M 操作方式：手持式	2 把	
7	套丝机	套丝机范围：DN20-65mm 电源方式：交流电 操作方式：手持式	1 台	

8	电焊机	功率：400w 电压范围：220v±15% 焊条种类：碳钢焊条、不锈钢焊条 焊机重量：2.8kg 焊机尺寸：30*13*25cm	1 台	焊把线 20 米
9	水泵	用途:绿化园林养护备用 功率：80w	1 台	加 8 米水管
10	管钳	开口宽度：600mm 材质：铸铁	10 把	
11	管钳	开口宽度：400mm 材质：铸铁	10 把	
12	扳手	开口宽度：8-32mm 材质：碳钢	2 套	
13	加长套头	开口宽度：8-32mm 材质：碳钢	2 套	
14	工具套装	用途：绿化园林养护工作单位备用 包含件套：88 件 尺寸：≥60*39*13.5cm 总重量：≥9kg	2 套	
15	钢锯弓	总长度：12cm 材质：铝合金 切割角度调节：45°/90°可调	10 把	
16	钢锯条	长度：12cm 材质：碳钢锯条	1 盒	
17	锤子	锤头材质：高碳钢（带羊角弯） 锤头重量：≥0.5kg 总重量：≥0.9kg 总长：≥430mm	5 把	
18	断丝钳	规格：6 寸 材质：高碳钢	5 把	
19	活动扳手	规格：12 寸 材质：高碳钢	5 把	
20	手持热熔机	可熔范围：DN20-63mm 可溶材质：PPR/PB/PE 等常见管材的熔接 额定电压：21V 额定功率：320W 工作温度：230°至 320°	1 台	
21	手持热熔机	可熔范围：DN63-110mm 可溶材质：PPR/PB/PE 等常见管材的熔接	1 台	
22	单环手摇对接机	对接范围：DN63-160mm 适用材质：PPR/PB/PE 等常见管材	1 台	

23	双环手摇对接机	对接范围：DN63-200mm 适用材质：PPR/PB/PE 等常见管材	1 台	
24	电熔机	电熔范围：DN63-200mm 适用材质：PPR/PB/PE 等常见管材	1 台	
25	手动套丝器	适用范围：20-50mm 材质：碳钢	2 套	

采购清单（二）

序号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单位
1	PE63 管	直径：DN63mm 材质：PE 管	6000	米
2	PE32 管	直径：DN32mm 材质：PE 管	100	米
3	PE63 内丝直接	直径：DN63mm 材质：PE 管	100	个
4	PE63 外丝直接	直径：DN63mm 材质：PE 管	100	个
5	PE63 三通	直径：DN63mm 材质：PE 管	100	个
6	PE63*32 三通	规格：DN63*32mm 材质：PE 管	100	个
7	PE32 外丝	规格：DN32mm 材质：PE 管	50	个
8	铸铁 100 蝶阀	规格：DN100mm 蝶阀 材质：铸铁	30	个
9	铸铁 80 闸阀	规格：DN80mm 闸阀 材质：铸铁	50	个
10	铸铁 80 蝶阀	规格：DN80mm 蝶阀 材质：铸铁	50	个
11	PE63 阀兰	规格：DN63mm 蝶阀 材质：PE	50	套
12	铸铁 50 闸阀	规格：DN50mm 闸阀 材质：铸铁	50	个
13	铸铁 50 蝶阀	规格：DN50mm 蝶阀 材质：铸铁	20	个
14	铸铁 50 三通	规格：DN50mm 三通 材质：铸铁	100	个
15	铸铁 50*32 三通	规格：DN50*32mm 三通 材质：铸铁	50	个
16	铸铁 50*25 三通	规格：DN50*25mm 三通 材质：铸铁	100	个
17	铸铁 50 对丝	规格：DN50mm 对丝 材质：铸铁	200	个
18	铸铁 50 直接	规格：DN50mm 直接 材质：铸铁	100	个
19	铸铁 50 活接	规格：DN50mm 活丝 材质：铸铁	100	个

20	铸铁 32 对丝	规格：DN32mm 对丝 材质：铸铁	50	个
21	铸铁 25 对丝	规格：DN25mm 对丝 材质：铸铁	50	个
22	水泥检查井盖（70）	规格：70cm 材质：水泥检查井	200	个
23	水泥检查井圈（70）	规格：70cm 材质：铁质水泥检查井圈	50	个
24	铸铁抢修节（50）	规格：50mm 抢修节 材质：铸铁	10	套
25	铸铁抢修节（80）	规格：80mm 抢修节 材质：铸铁	10	套
26	铸铁抢修节（100）	规格：100mm 抢修节 材质：铸铁	10	套
27	铸铁抢修节（160）	规格：160mm 抢修节 材质：铸铁	10	套
28	螺丝 16*6	规格：16*6mm 材质：碳钢	500	个
29	50 垫子	规格：50mm 抢修节 材质：碳钢	100	个
30	80 垫子	规格：80mm 抢修节 材质：碳钢	100	个
31	铸铁 50 球阀	规格：50mm 球阀 材质：铸铁	50	个
32	铸铁 40 球阀	规格：40mm 球阀 材质：铸铁	50	个
33	PVC 内丝 32 球阀	规格：32mm 内丝球阀 材质：PVC	3100	个
34	PVC 内丝 25 球阀	规格：25mm 内丝球阀 材质：PVC	2000	个
35	铸铁 32 球阀	规格：32mm 球阀 材质：铸铁	1000	个
36	铸铁 25 球阀	规格：32mm 球阀 材质：铸铁	1000	个

采购清单（三）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1	16 毛管	宽度：16mm 材质：塑料	90000	米
2	微喷带	宽度：25mm 材质：塑料	90000	米
3	毛管喷头	规格：毛管喷头 材质：塑料	50000	个
4	微喷带接头	规格：微喷带直接 材质：塑料	2500	个
5	PE32 内丝直接	规格：DN32mm 内丝直接 材质：PE	2000	个
6	PE32 外丝直接	规格：DN32mm 外丝直接 材质：PE	2000	个
7	32 塑料球阀	规格：DN32mm 球阀 材质：塑料	3000	个
8	塑料 32*16 外丝球阀	规格：DN32*16mm 外丝球阀 材质：塑料	2600	个
9	生料带	20 件	20	件
10	1 米扎带	1 米	3000	个
11	麻绳	50m/捆，直径 3mm	50	捆
12	PE32 三通	规格：DN32mm 三通 材质：PE	4000	个
13	PE32 弯头	规格：DN32mm 弯头 材质：PE	3000	个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二. 评审程序

按照第一次谈判报价、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推荐成交排序八个步骤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均由谈判小组审查。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资格性审查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评审，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谈判响应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

2、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响应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投标，不能进行技术响应性审查。

2.1 符合性审查：

- 1) 谈判响应文件没有构成有重大缺项；
- 2)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合格、有效；
- 3)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投标信用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需提供截图）；
- 4) 谈判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5) 谈判有效期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
- 6) 谈判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
- 7) 谈判响应文件是否按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
- 8)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重大缺项漏项, 没有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 9)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2.2 技术响应性审查：

- 1) 投标内容能满足采购人需求;
- 2) 实施方案的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 3) 供应商完成项目的组织机构、实施计划;
- 4) 供应商完成项目的保障能力(人力、财力、设备等)合理;
- 5) 供应商售后方案合理;
- 6)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3、对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开标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拒绝。

3、详评：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谈判，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依照政策性扣减)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谈判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三、成交：

1、评审结果报告由全体评委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谈判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公司。

第六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正/副本

采购编号：ZFCG-YGX-2023-10

2023 年供水管网常用易损部件 采购项目（二次）

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自拟）

第一部分 响应函格式

响应函

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公司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竞争性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第二项第3条中的“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并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提交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一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电子邮箱：（专用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1、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实质性内容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第二部分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谈判报价 总价(人民币)	人 民 币 (小 写) : _____ 元 大 写 金 额: _____ 元
交货期	
其他声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谈判报价”为投标总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二、分项报价表

（格式自拟）

采购标段名称：

采购项目标段编号：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3、“分项报价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4、“分项报价表” 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各供应商须商务要求进行逐项应答。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视为未全部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按资格审查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料，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其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应按下文给定格式填写，否则按**无效处理**。

说明：关于“（11）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开标现场由工作人员登录网站查询；”此项需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公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公示网页截图。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 （发包人）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权 限		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有效期		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企业 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工商登记机关				
	网 址				
法定代 表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联系电话	
	传 真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承包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身份证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身份证信息不全的授权书无效。（请保持授权委托书为完整的一页）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发包人）				
被授 权项 目与 内容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授权范围	全权办理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		
	法律责任	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授权期限	本授权书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企业信息	企 业 名 称			
	法 定 地 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 签 字 ）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被授权人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手机号码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

备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 1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有效期为一年）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谈判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后的截图。

附件 2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谈判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一年）

供应商：_____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后的截图。

附件 3 投标信用承诺书

项目标段：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谈判响应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后的截图。

附件 4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有效期一年）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注：后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后的截图。

第四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获得资质及 等级(国家行政 部门颁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 数量		专业技术人 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数民族 人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供应商性质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非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3、监狱或戒毒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1、监狱、戒毒企业请划“/”，不得删除本表；

2、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五部分 响应方案

响应方案说明书

评审时除考虑谈判报价竞争有利性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但不限于）：

1. 项目具体情况制定的服务方案，作业工作组织方案、各项管理制度的建立与管理、项目管理服务目标等；
2. 项目实施组织措施、服务期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保证措施、强制性标准等各项服务保证措施合理并达到要求；
3. 服务产品等技术参数指标详细、明确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符合国家、行业技术标准；
4. 后期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服务承诺、企业按时备案等服务承诺；
5. 供应商完成项目的保障能力；
6. 其他有需要说明的内容。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1 同类项目一览表

标段名称：_____

项目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完成日期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供应商应提供双方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装订在谈判响应文件中）。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汇总表

标段名称：_____

项目标段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专业	职称	岗位证书及编号	在本项目 拟任职务

注：1. 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2. 供应商应书面承诺谈判响应文件中人员的真实性。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及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服务时间	
执 业 注 册				职 称	
主 要 经 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任职	

主要人员为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提供身份证、资格证书（如有）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部分 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I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

致：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III

致：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产品服务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陕西秦安信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供应商）（公章）	（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关于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及操作指南（此附件不作为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 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 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 2021 年 10 月 20 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您当前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公示 >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公示

温馨提示:
诚实守信是企业“立业之本、兴业之源”，是企业持续发展和增强市场竞争力、为此，网站开设“信用承诺公示”栏目，专供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希望企业通过该栏目主动开展信用承诺(承诺内容同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监督，为自身企业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当前选择: 法人

主体类型: 法人 自然人

我要承诺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登记部门	履行状态	承诺日期
吴道洪同德伟嘉康水渠渡	92610829MA708DFJX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道洪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处	履行中	2021-09-27
吴道洪三鑫实业有限公司三鑫大渠渡	91610829094008045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道洪行政审批局行政审批处	履行中	2021-09-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企业登录 个人登录

用户名:

密码:

☐ 忘记密码?

立即登录

[还没有注册? 免费注册](#)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西安隆信利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610121198408276025

承诺事项： 1 选择、查找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2 输入承诺时间

*承诺书内容：1. 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2.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3. 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违反国家、行业法律法规；4. 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依法监督和监管，选择承诺后将自觉遵守承诺，并接受法律和相关管理部门规章制度的处罚和约束；5. 按照信用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个人）愿意将（1）本承诺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给（2）信用管理部门（3）信用管理部门。

承诺事由： 3 输入承诺事由

承诺备注： 输入备注

受理部门： 4 选择、查找受理部门名称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般系统会自动补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承诺时间
- 承诺事由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违诺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信用承诺申请

*承诺主体：西安隆信利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610121198408276025

承诺事项： 1 选择、查找承诺事项

承诺时间： 2 输入承诺时间

*承诺书内容：1. 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2.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3. 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违反国家、行业法律法规；4. 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依法监督和监管，选择承诺后将自觉遵守承诺，并接受法律和相关管理部门规章制度的处罚和约束；5. 按照信用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个人）愿意将（1）本承诺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交给（2）信用管理部门（3）信用管理部门。

承诺事由： 3 输入承诺事由

承诺备注： 输入备注

受理部门： 4 选择、查找受理部门名称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般系统会自动补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理部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提交申请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德信利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韩木市慧辰生态链仓储物流园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发布	查看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